承 诺 书

本人 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为 （学校） 专业攻读硕士学位人员，本人承诺将于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 （学校） 专业硕士学位证书及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、学位认证书，否则，本人愿意无条件承担取消招聘资格等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 年 月 日